

证券代码：831702

证券简称：源怡股份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山东源怡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与偶发性关联交易。

由于山东源怡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需要，公司实际控制人孙兆明、李爱清、孙浩源拟在 2019 年度内为公司新增不超过 30,000 万元银行贷款与银行承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2019 年度担保总金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公司实际控制人孙兆明拟在 2019 年度内向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循环性流动资金借款（本年度实际控制人对公司提供的新增借款金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借款利息约定为零利率，公司将根据自身经营过程中的实际资金需求向孙兆明提出借款要求，公司也可根据自身经营过程中的实际资金情况进行还款，最长借款期限不超过 3 年。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9 年 1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 4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3 名关联董事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将《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经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孙兆明

住所：淄博市淄川区昆仑镇北小庄村

2. 自然人

姓名：李爱清

住所：淄博市淄川区昆仑镇北小庄村

3. 自然人

姓名：孙浩源

住所：淄博市淄川区昆仑镇北小庄村

（二）关联关系

孙兆明、李爱清、孙浩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担保与财务资助能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发展，能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公司无需向关联方支付对价，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由于山东源怡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需要，公司实际控制人孙兆明、李爱清、孙浩源拟在 2019 年度内为公司新增不超过 30,000 万元银行贷款与银行承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2019 年度借款担保总金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公司实际控制人孙兆明拟在 2019 年度内向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循环性流动资金借款（本年度实际控制人对公司提供的新增借款金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借款利息约定为零利率，公司将根据自身经营过程中的实际资金需求向孙兆明提出借款要求，公司也可根据自身经营过程中的实际资金情况进行还款，最长借款期限不超过 3 年。

本次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和对公司的财务资助，系正常融资担保行为和对公司的财务支持行为，用以支持公司的产业发展，满足公司经营资金需求。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经营发展的正常所需，有利于支持公司的产业发展，解决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系公司正常业务，定价公允，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且不会损害股东利益，是合理、必要的。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经营发展的正常所需，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情况及公司的独立性造成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源怡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山东源怡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2日